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5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1号”《关于核准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57,164,63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16.40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37,499,997.6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1,057,164.5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6,442,833.0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2月27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5]G14045230026号”验资报告。

（二）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以前	2020年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96,442,833.07	-	896,442,833.07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06,774,015.61	-	206,774,015.61
减：募投项目调整规模后缩减的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14,807,900.00	505,727,369.19	720,535,269.19
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74,187,754.24	3,128,421.69	77,316,175.9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	15,349,059.12	2,981,650.23	18,330,709.35

项目	2020年以前	2020年	金额
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募集资金实际结余金额	564,397,730.82	64,780,433.55	64,780,433.5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管理制度》于2012年4月27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次审议修订。《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共开设了6个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签署三方或四方（存储于子公司）或五方（存储于子公司的子公司）监管协议，具体如下：公司于2015年3月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和子公司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嘉定支行及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和子公司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长春德联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及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公司和子公司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10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及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公司《管理制度》规定无重大差异，三方或四方或五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

金账户已销户。公司其余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64,780,433.55 元，存放于公司及子公司的下列银行账户中：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备注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2510158000000096	21,768,263.86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	392070100101888866	12,590,200.28	注
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0228875	30,416,664.32	
长春德联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61010154800005249	5,305.09	
合计			64,780,433.55	

注：为了提高资金存款收益，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另行开设了从属于募集资金账户的定期存款账户，该等账户纳入募集资金账户统一管理，不得用于结算或提取现金，到期后该账户内的资金只能转入募集资金账户。上表中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的存储余额包括定期存款账户余额 12,482,489.36 元，活期存款账户余额 107,710.92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进行变更：一是将上海、杭州、广州和东莞地区汽车售后服务 2S 店的门店取得方式由购置变更为租赁，在扣除建设期预计租金费用 6,783.41 万元后，可减少店铺购置费用共计 21,480.79 万元；二是将募投项目调整规模后缩减的募集资金 21,480.79 万元（含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 4,574.88 万元）全部偿还银行借款。募投项目调整规模后缩减的募集资金 21,480.79 万元已于 2017 年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经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

开的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规模，公司未来不再从事募投项目的建设，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以子公司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联车护”）为主，同时公司向德联车护再次增资人民币3,000万元用于加盟及网络销售的汽车售后维修保养业务综合平台建设，并缩减募投项目规模53,439.77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缩减募投项目规模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度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0,572.74万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9,644.2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238.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7,238.3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821.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4,144.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1.5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售后市场项目	是	89,644.28	25,500.00	-	20,677.40	81.09%	2021年4月	-1,317.52	否	否
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注)			64,144.28	50,572.74	72,053.53	112.3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9,644.28	89,644.28	50,572.74	92,730.93	103.44%				
合计		89,644.28	89,644.28	50,572.74	92,730.93	103.4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公司募集资金到位的同时，汽车售后市场项目成为国内产业投资的热点，存在盲目投入大量资金和资源进行补贴式经营的情况，导致市场竞争激烈。在这种情况下，公司减少直营门店的建设，注重完善供应链、示范店以及IT系统等方面的基础工作，大力发展加盟及网络销售的汽车售后维修保养业务综合平台，缩减了募投项目规模，导致建设投入未达计划进度，也未完成预计收益。</p> <p>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汽车后市场受到广泛而持久的冲击，疫情期间大量合作门店关门和人员流失，造成服务商订单大量减少，且客观环境使业务推广困难，因此汽车后市场业绩未达预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公司自实施募投项目建设至今，汽车后市场的终端门店竞争依然十分激烈，门店购置费及租金、人员工资等成本要素快速上涨。为适应目前市场竞争格局，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增加了建设内容，在原计划建设 110 家连锁经营的汽车售后市场 2S 店基础上，增加建设汽车售后市场渠道和网络营销平台，通过打造包括直营、加盟及网络销售为一体的汽车售后维修保养业务综合平台从而提高竞争力。公司适时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和业务发展规划，未来两年将优先发展加盟及网络销售体系。</p> <p>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规模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规模，并将募投项目调整规模后缩减的募集资金 21,480.79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p> <p>公司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规模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规模，并将募投项目调整规模后缩减的资金 53,439.77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经 2015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及增加建设内容作如下变更并对变更后实施主体增资：一是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部分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和长春德联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二是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在原计划建设 110 家连锁经营的汽车售后市场 2S 店基础上，增加建设汽车售后市场渠道和网络营销平台，打造包括直营、加盟及网络销售为一体的汽车售后维修保养业务综合平台。</p> <p>经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募集资金实施主体作如下变更并对变更后实施主体增资：母公司未来不再从事募投项目的建设，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以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为主，拟向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再次增资 3,000 万元用于加盟及网络销售的汽车售后维修保养业务综合平台建设。</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经 2015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及增加建设内容作如下变更并对变更后实施主体增资：一是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部分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和长春德联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二是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在原计划建设 110 家连锁经营的汽车售后市场 2S 店基础上，增加建设汽车售后市场渠道和网络营销平台，打造包括直营、加盟及网络销售为一体的汽车售后维修保养业务综合平台。</p> <p>经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进行调整：一是将上海、杭州、广州和东莞地区汽车售后市场 2S 店的门店取得方式由购置变更为租赁，在扣除建设期预计租金费用 6,783.41 万元后，可减少店铺购置费用共计 21,480.79 万元；二是将募投项目调整规模后缩减的募集资金 21,480.79 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 4,574.88 万元）全部偿还银行借款。</p> <p>经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募集资金实施主体作如下变更并对变更后实施主体增资：1、在目前直营、加盟及网络销售一体化的基础上，原则上不再新增直营门店的建设，根据市场的未来发展趋势，继续大力发展加盟及网络销售的汽车售后维修保养业务综合平台；2、母公司未来不再从事募投项目的建设，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以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为主，拟向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再次增资 3,000 万元用于加盟及网络销售的汽车售后维修保养业务综合平台建设。</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就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入金额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7,909.25 万元。